

前言：案例研究和案例教学^①

张 曙 光

北京天则经济研究所编辑的《中国制度变迁的案例研究》第 1 集出版以后，在国内外引起了很大的反响，受到理论界和实际部门的广泛关注和一致好评。经过近两年的努力，第二批案例研究也已完稿，呈献给读者。

一、关于案例研究

在第 1 集的“前言”中，笔者曾经讨论过案例研究的方法和方法论，在“主题书评”（《中国社会科学季刊》曾为此书发表“主题书评”）中，周其仁、张军两位博士与笔者和两位案例作者杨晓维、张宇燕进一步讨论了这一问题。然而，有了两批案例研究的实践，对有关案例研究的方法问题，我们可以作出更深入更仔细的探讨。这对于第 3 批案例研究的实践能够提供有益的帮助。

（一）关于案例故事的选取和描述

一个完整而真实的故事是案例研究的第一要件。两批案例研

^① 本文在构思时曾与汪丁丁交换过意见，得到很多启示，特此致谢。

究都注意了故事的选取和描述问题，并作了一些有益的探索，也取得了不小的成功。例如，第 1 集中杨晓维和陈郁的案例，分别选择了成都红庙子自发股市和上海股票柜台交易的故事，并作了较好描述，其仁对此作了高度评价，认为描述了一个“引人入胜的真实世界”。再例如，第 2 集中张帆和杨瑞龙的案例，选择了中国民用航空业放松管制和昆山开发区建立的事件，同时生动地展现了两个事件的发展过程。但是，个别故事的选取和描述还有明显缺陷。总结现有的实践，我们可以得到如下一些认识。

案例故事的选择是描述和分析的前提。如何选择一个既生动感人又能发人深思和使人追索的故事，是进行案例研究首先要解决的问题。在这里有几个因素是需要考虑的。

1. 与常理和公认的逻辑相悖的事件，特别是与权威的预言和论断相悖的事件。这一点其仁的评论文章已经讲得很清楚，并就第 1 集的案例选择作了精彩的分析（1997），第 2 集中也有很多这样的选题。例如，刘世锦、江小涓的烟草计划指标的有偿转让，杨瑞龙昆山开发区从自费开办到国批的发展，黄少安的第一条非国有铁路——三茂铁路的兴建，都不大符合现行理论和传统观念。也正因为如此，这样的案例故事就具有了奇特性，有了引人入胜之处，人们不仅要看看个究竟，而且会提出一系列的问题，诸如，这件事为什么会发生，是怎么发生的，其结局如何，等等。

2. 现行政策明令禁止而又不断发生和广泛存在的事件。民间金融就是突出一例。张军的案例文章正是选取了温州非正规金融部门“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的故事。这样的故事就很有戏剧性，能吸引人。事情为什么禁而不止，必然有其特殊的原因和特别的安排；为什么利息大大高于官方利率，而借贷双方都乐于接受，也必然有其特殊的机制；不仅如此，既然当局禁止，它

的命运如何，这场禁止和反禁止的博弈如何终局，就是人们关心的问题。

3. 充满内部矛盾、存在相互冲突、看似无法解决的事件。这样的事件必然是复杂曲折、迭宕起伏，选择这种事件作为案例研究的对象，就会使所描述的故事生动具体，活灵活现，引人入胜。张帆关于民航改革的故事，盛洪关于联通公司进入电讯业以后与邮电部和电讯总局博弈的故事，陈宗胜关于天津鸡蛋价格管制的故事，仲继银关于在职失业和职业过渡的描述，余晖关于药业管制障碍的分析，张曙光关于山东惠民“大市场”要灭“小”市场与浙江义乌小市场变成大市场案例的比较，都有这样的特征。

案例选题确定以后，接着要做的就是故事的描述和分析。就象讲故事一样，同一件事情从不同的人口中出来，其效果大不一样。有的会讲得使人捧腹大笑，有的则讲得索然无味；有的会使人回味无穷，难以忘怀，有的则给人留不下多少印象。这里就有一个结构的安排，材料的处理，重点的把握和技巧的运用问题。从两批案例研究的实践来看，对案例故事的描述，基本上是符合要求的。但是，细究起来，仍然存在不少问题。一个突出的表现就是，现有案例着眼于变迁过程的宏观把握，而对变迁过程的微观层次重视不够。这里有两个问题，一是缺乏对故事关键环节的详细描述，二是缺乏对制度企业家个人行为的刻画。

一个真实而完整的事件，必有其起因或诱因，也有其发展放大的条件和过程，还有其变化的机制和结果。不论其多么复杂曲折，总有一、两个关键环节，抓住这些关键环节，浓墨重抹，加以具体描述和详细分析，就为案例报告的成功奠定了基础，不仅会向人们展现出真实世界的生动场景，而且有助于探寻出其背后的约束条件和运行机理。然而，现有的案例报告的一个普遍不足

是，对关键环节描述和分析不够。一些报告面面俱到，平均使用力量，找不到和抓不住关键环节，一些报告找到了关键环节，但没有抓住或者抓得不紧，缺乏具体的描述和分析。就以两批案例中比较成功的来看，也不同程度地存在这一问题。例如，第 1 集杨晓维的案例故事，“川盐化”承认身份证复印件为股票转让的合法凭证即是一个关键环节，作者对此作了一定的描述和分析，如果能对当时的具体决策过程的种种考虑和权衡作出描述，也许更加生动和更有意义。再如，第 2 集中黄少安的案例报告，围绕着投融资体制进行的政府出卖特许权和以管制的手段放松管制，是两个关键环节，作者也作了专门的描述，如能以此为中心，将这一事件的近、中、远期联系起来展开分析，也会使该案例增色不少。

制度变迁的过程是制度企业家进行博弈和竞争的过程，在这里，创新的主体是制度企业家个人，而不是某个部门和单位，只有描述出制度企业家个人的选择和活动，这样的案例报告才会真实生动，这样的变迁过程才具有可构造性。一些案例报告注意了这一点，因而读来很有滋味，很能说明问题。例如，第 2 集中盛洪的案例报告，讲述了联通公司成立以后，在长话和市话市场的进入问题上，在电讯网号码资源的分配问题上，在与公用网的互联互通问题上，在网间话费的收取和结算问题上，如何与邮电部和电讯总局相争和博弈，如何从打报告被拒绝和拖延，到寻找国家计委和主管副总理调节和干预，从一事一议的不规范方式到提出电讯业立法的研究报告，从自己奋斗到借助于社会力量。再如杨瑞龙的案例报告，在讲述昆山开发区从自费到“省批”、“国批”的过程中，如何通过找“关系”，打通“关节”，如何玩弄文字游戏，避开政策限制而“只做不说”；如何邀请名人、记者和利用会议，通过别人“说”和“自己”说；如何利用领导批示和

题词，从“地下”转入“地上”；进而达到了“先养儿子，再领结婚证”的目的。从这里我们看到的是，制度企业家善于捕捉新的盈利机会的敏感，善于审时度势，巧妙利用自己手中所持纸牌的聪明，善于在既有约束条件下采取有效行动的胆识和气魄。这里是制度企业家的生动表演。制度变迁就是制度企业家导演的一幕有声有色的戏剧。但是，很多案例报告却没有注意到这一点，只把自己的眼光盯着部门和单位，看不到制度企业家个人的创造和行为。这是需要在今后的研究实践中加以注意和克服的。

值得注意的是，为什么一些案例报告作得好，一些案例报告作得差？这里的分野就在于在深入实际调查上下的功夫够不够。我非常赞赏刘守英案例报告中的一句话，“走进村庄”。看看那里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经济当事人和制度企业家究竟是怎么看、怎么想和怎么做的，他们面对的主要问题是什么。事实上作者也是这样做的从事案例研究的作者，都应到自己所考察的对象中间去观察、去体验、去学习。在这一点上，经济学家应当向社会学家学习。最近，笔者读了社会学家做的一些案例报告，一个突出的感受是对故事的描述非常具体和细致，有的人为了作出像样的描述，长期与描述的对象一起生活，仔细观察，促膝交谈，因而取得了大量显为人知的重要信息。当然，在分析概括上，也许社会学家需要向经济学家学习。但是，有一点是清楚的，经济学家要做好制度变迁的案例分析，还需要下更大的功夫。真正做到在真实世界里找学问。

（二）案例报告的分析、提炼和升华

案例研究不能没有故事，否则就不是案例研究；但是，案例研究又不能单纯地讲故事，特别是我们所做的是制度变迁的案例研究。从已有的实践来看，如果说案例故事的选取和描述相对较好，那么，其进一步的分析，提炼和一般化则相对较差，即如其

仁批评的那样，“前理论十足，后一般化不够”。这一点在第 2 批案例研究中仍然存在。就象产品的生产一样，虽有好的原料和初级产品，但是加工深度不够，精度不高，拿不出上等的精品，其价值也就有限。这是需要认真研究和努力解决的一个重要问题。

总结前两批案例研究的实践，如何进行分析概括，提炼升华，进而得到一般化的认识，看来需要解决好以下几个问题。

1. 关于理论背景和理论框架的交待和说明。在案例研究中，在讲故事以前，必须首先弄清楚自己所论问题的理论背景和理论逻辑，明确自己是在一个什么样的理论传统里研究和讨论问题。只有这样，你讲的故事才有意义，也只有这样，你才有可能作进一步的分析提炼和理论概括，进而将案例一般化。一个好的案例研究必须是在学术传统内部针对某一理论的检验，或者是针对某一没有得到解释的问题的说明。不论是问题还是理论，都应当是传统的，其意义只有在传统中才能得到说明。否则，就会把案例研究变成单纯的讲故事。这就会使案例研究失去其应有的价值和意义。

在前两批的案例报告中，有的是在新制度经济学的理论背景下讨论问题，有的是在新古典经济学的框架中作文章，有的所依据的理论传统是隐含的，有的对自己的理论背景作了简单的交待，不论是隐含的，还是交待的，有的似乎对自己讨论问题的理论背景还不大清楚。例如，第 2 批案例研究以管制和放松管制为主要内容，直接间接涉及这一主题的案例报告有四、五个，其中，张帆的报告是暗含的，在讨论航空业的经济特性时有所涉及，但未作提炼概括，虽然在具体分析问题时，都是以管制理论为背景的，但是，由于没有作出提炼和概括，就难以提出明确的理论命题，因而，故事虽然非常生动，却无法在理论上进行开拓。黄少安的报告有一个简单的交待，明确指出，中国改革前的

国家管制不是市场主体和政府之间的关系，而是计划经济体制本身的本质特征，而改革以来的放松管制虽然涉及到国家管制和市场竞争之间的关系，但却不能简单地以管制经济学的理论来解释，因而，作者是在制度经济学的理论框架中来讨论问题，使用的是制度经济学的理论假说作为分析工具，并通过案例分析对新制度经济学的一些假说提出了挑战，作出了补充和修正。这一点是值得充分肯定的。然而，作者对管制经济学的简单否定却妨碍了其在这方面的深入和开拓，事实上，管制经济学的一些理论和方法也可以用来讨论这里的问题，如以管制的手段放松管制，在一定意义上来说，就是管制理论中的激励性管制（Incentive regulation）。如能把制度经济学和管制理论结合起来，也许会有新发现和突破。

2. 关于理论假说的提出及其有效性。在案例研究中，提出理论假说并加以检验，既是把实例一般化的基础和前提，也是在理论上开拓创新的主要途径。因为，提出一个恰当的真实而又易于处理的理论假说，就抓住了案例故事的灵魂，由此切入和组织材料，就能够更好地把握事实和描述故事；由此展开实证的表述和分析，就是对一个理论的检验。不论是对既有理论的否认和支持，还是提出新的理论，都要进行理论和事实、理论和理论的比较，既要说明原有理论为什么解释不了新的现实，也要提供作出修正和新的解释的依据，从而有所发现，有所前进，有所创造。由此作出规范的分析 and 说明，就能提出切实可行的可供选择的政策建议，从而对变迁过程提供理论上的指导。因此，从一定的意义上来说，案例报告的水平和质量取决于能否提出恰当的理论命题或理论假说。

如何提出一个真实而又易于处理的理论假说，根据对案例研究第 1 集的评论，可以概括出以下几点：一是要掌握经济学已经

积累的理论知识和分析技巧；二是要从现实世界中发现理论上的悖谬和矛盾；三是在作非现实性的处理时要舍象得当，要突出而不是损伤假定的现实性；四是要进一步细化，使提出的理论假说更接近现实。做到了以上几点，就可以提出一个比较理想的理论假说。

在前两批案例报告中，有的提出了自己的理论假说，并对之进行了检验，或者对别人提出的理论假说进行检验；有的还没有明确提出假说和检验假说。已经提出的理论假说很多符合“真实而易于处理”的要求，因而取得了较为明显的成功，有的还不大符合这样的要求，还需要作进一步的思考。这里，我们举几个例子加以讨论。

自 90 年代初中国的改革高潮过后，进入了一个攻坚阶段。一方面，权力中心拿不出新的改革举措，随之使改革出现相持局面；另一方面，基层的改革却在不断地深入，呈现出遍地开花的局面。杨瑞龙的案例以此为背景，通过对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建立和发展过程的考察和分析，明确提出了“中间扩散”型制度变迁方式的理论假说，并紧紧围绕着地方政府竞争制度创新进入权，进而得到事后追认这一中心，将实例一般化，揭示出在中国目前的制度变迁过程中，地方政府扮演着“第一行动集团”的角色，并以行政手段实施着市场化的行为，这既可以对中国改革的经济增长之谜作出解释，又有助于推进向市场体制的过渡。可见，这一理论假说正好抓住了现阶段中国改革的一个重要特征，因而具有现实性，其在实证过程中，运用了诺斯关于制度行为主体的理论和奥尔森关于利益集团的理论，并将两者结合起来，展现了不同层级地方政府、以及地方政府与权力中心的博弈，因而，这一假说又是易于处理的。

张帆的案例报告提出了六个需要验证的理论命题，包括通过

人为的制度安排，打破政府垄断，建立起模拟的竞争市场；财政困难和预期利润驱动是打破垄断的主要动机；长期垄断部门放松管制造成的“需求解放效应”越大，改革成功的可能性就越高；现阶段中国民用航空业是有限管制下的竞争，其公司数量将经历一个由增加到减少的过程；竞争将降低票价，减少垄断利润，增加消费者福利。作者通过案例故事的描述和分析，也对以上命题作出了证明。但是，这些理论命题都过于具体和细碎，只能概括本案例的一个方面和一个片断，无法统摄整个问题，因而，过多的理论假说反而造成了无理论假说的结果。如果在此基础之上，抓住一个与竞争相关的理论命题，将上述命题作为形成和检验这一理论假定的几个方面，不仅会使本报告的主题更加突出，而且在理论上也可以更深入一步，得出一些更为一般化的理论认识。

与张帆的报告不同，盛洪的报告虽然没有明确地提出一个理论假说，但是，却围绕着电讯业竞争规则的形成提出了几个有待解答的问题，即竞争规则的形成是不是“开放”的自然结果，联通公司为什么以及如何推动电讯业竞争规则的形成？一般市场规则的要素是什么，电讯市场需要一些什么样的特殊规则？这些问题的背后包含着重要的理论含义，作者通过案例故事的深入分析，向人们揭示出，竞争规则是在市场主体相互竞争的互动和博弈中形成的，而在既定规则下受损的一方最有积极性去争取公平竞争规则的建立，而关于电讯业特殊规则问题的讨论，由于涉及到自然垄断和双头垄断的管制问题，也具有重大理论和实践价值。这样，作者就使得该案例报告具有了一般化的理论意义。

3. 关于理论假说的个案实证和检验。理论假说的个案实证和检验是案例研究的中心环节，也是把实例一般化的关键一步，需要下力气作好。从前两批案例研究的实践来看，作者们在这方面下了一定的功夫，但差距比较明显，特别是在分析方法的运用

方面下的功夫不到，比较单调，基本上采用的都是文字描述和分析的方法。在第二批案例研究中，刘守英的案例报告稍有不同，该报告建立在对 4 个省、8 个县 82 个样本村的问卷调查资料的分析基础之上，以农民的集体“成员权”的实施和交易为中心，通过不同地区、不同条件下合约结构和农地产权安排的变化，描述了在集体所有制条件下，包产到户制度及后包产到户阶段农村土地产权的演进过程，对以农户为基本单位的农业经营组织和农地制度安排的效率问题作出了自己独到的解释。

尽管有这个小小的例外，但是，没有一个报告构造出一个规范化的分析模型。这也许与中国经济学家的基本训练和素质有关。笔者也是眼高手低，未能做到这一点，今天提出来讨论，意在推进向这个方向的努力和探索，以便与其他作者共勉。最近，笔者读了一个案例报告，作得比较规范。文章以小昆山的小城镇建设为例，讨论了公共选择的一系列重要问题。文章包括以下几个部分：（1）描述了小昆山小城镇建设的故事。这部分写得不太理想。（2）交待了本文的理论背景，概述了与本文有关的布坎南等人的公共选择理论，明确了是在这样一个理论传统中来讨论问题。（3）构造了一个公共选择的博弈模型，分别描述了农民和乡镇政府的目标函数和成本函数，进而刻划了农民与乡镇政府的博弈过程。（4）个案实证，具体讨论小昆山小城镇建设中的几个关键问题。（5）规范分析，由小昆山的案例中得出了相应的理论结论和政策建议。希望在第三批案例研究中能够多出现一些这样的案例报告。

需要特别指出的是，经济学家在从事案例研究，构建自己的认知对象时，要对潜意识（或无意识）和潜结构的影响保持警惕。因为，每一个经济学家不仅会受到他在社会结构中所处位置的影响，而且会为其在学术场域中的位置所左右，同时也会带有

唯智主义的偏见。这种偏见一方面会使学者们在构建自己的研究对象时，不自觉地将其与研究对象的关系投射到自己的建构对象中去，甚至会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另一方面，又会使其陷入“学究式的谬误”之中，对深深嵌入我们对世界的思考的事实中的、内化于概念、分析工具和经验研究的实际操作中的各种预设缺乏警觉，以至于用理论的逻辑否定和代替实践的逻辑。因此，只有对那些支配了经济学家的深入骨髓的特定的决定因素有所认识，才能准确地把握案例研究的对象，进而作好将其一般化的工作。

二、关于案例教学

去年以来，笔者曾在首都高校以及一些研讨班上作过多次学术讲演，其中有四次，笔者有意改变报告方式，采用了案例教学的方法。由于时间的关系，我没有事前将案例故事发给每个听讲者阅读，只是在讲演时，先介绍案例故事，然后花一定时间让学员发表意见，进行讨论，接着由我进行案例分析，最后学员再就所作分析提出问题，进行答疑和讨论。此举虽很简单，但却得到了意想不到的效果。有的听完报告后，决定大批购买《中国制度变迁的案例研究》一书，在仔细研读的基础上，以自己从事的领域中的企业和事件为对象，开展案例研究和案例教学。有的学员和报告组织者事后打来电话，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了案例教学的效果和作用，一再表示，愿意多听一些这样生动感人、深入浅出、教学互动、师生交融的案例分析报告。因此，笔者想借此讨论一下案例教学的问题。

案例教学在法学和医学领域已经使用了很长时间，而在管理教学中的应用历史相对要短一些，在经济学理论教学中的应用时

间就更短。在管理教学中的应用是由哈佛商学院首开其先。1910年，院长盖伊建议科波兰德博士使用学生讨论以作为课堂教学的补充。从1909-1919年，该院请管理人员到课堂提出管理中的问题，然后要求学生写出分析和建议。新院长华莱士·B·唐哈姆是一位由案例法培养出来的律师，他看到了在行政管理领域使用案例的重要性，并全力推动哈佛商学院投身于案例教学法。在他的促进之下，科波兰德博士于1921年出版了第一本案例集。由此奠定了管理教学中案例教学法的基础。如果说在管理教学中，案例教学法已经积累了一整套成功的经验，那么，在经济学的理论教学中，案例教学也还处于探索阶段。这对于我们目前的教学改革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案例教学法在国外推广较早，在国内则开始较晚，目前仍处于一种可有可无的状态。解放以后，我们从前苏联引进了一整套教育制度，同时也引进了它的一套教学方法，再加上继承了中国传统教育中的一些弊端，形成了现在的教育模式，即应试教育。其主要内容是脱离实际的教条式的学科教材，满堂灌和填鸭式的课堂讲授，死记硬背的学习方式，把学生当敌人的考试方法。在这种教育思想和教学方法中，是没有案例教学地位的。“文革”前的17年，曾经有过多次教育改革，但是由于教育改革的思想不对，特别是由于政治功利主义的束缚，整个教育制度没有改变，这一套教学方法始终牢牢地占据着统治地位。“文革”将17年全盘否定，实际上也否定了教育本身。改革开放以后拨乱反正，基本上是全盘恢复了17年的教育制度，继之而来的改革也只是一些不痛不痒的修修补补而已。不过，由于对外开放，各种经济学说的介绍和引进，案例教学法也被介绍到国内来。1991年，由世界银行资助，在国内举办了大规模的案例研究研习班，编印了一大批案例教材，但可惜始终未能推开。特别是由于商潮

滚滚，案例教学又是件出力不讨好的事情，很少有人愿意下功夫实践。因而提起案例教学，很多人还把它当作一件新鲜事。

案例教学法与传统教学法有很大的不同，弄清楚这些区别对于我们推广案例教学很有好处。这种不同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教材。传统教学法使用的是多年一贯制的固定教科书；而案例教学法使用的是对特定管理情景和实际经济生活过程的描述。

2. 授课方式。传统教学法是教师讲，学生听，课堂讲授是教学的重点和中心；案例教学法是教师和学生一起，共同参与对实际案例的讨论和分析。案例构成课堂讨论的基础，通常是在课前把书面形式的案例报告交给学生学习阅读，然后再在课堂上讨论。因此组织好案例讨论是案例教学的中心环节。

3. 教师的角色和责任。在传统教学中，教师的角色是教书匠和讲解员，其角色定位是把自己知道的书本知识传授给学生，因而，只要教材熟悉，教案确当，逻辑结构清晰，语言表述通达，就算尽到了教师的责任，如果再能讲得诙谐风趣和深入浅出，使学生爱听，就是一个好教师。在这里，双向交流可有可无，极而言之，教师可以无视学生的存在。在案例教学法中，教师的角色是指导者和推动者，其角色定位是要领导案例教学的全过程。其责任有三，一是课前教师要有针对性地选择案例，真正弄清楚什么是真正困扰决策者、经营者和理论家的问题；二是课堂上教师要领导案例讨论过程，不仅要引导学生去思考，去争辩，去做出决策和选择，去“解决”案例中的特定问题，进而从案例中获得某种经历和感悟，而且要引导学生探寻特定案例情景复杂性的过程及其背后隐含的各种因素和发展变化的多种可能性。在这里，正象一些有经验的案例教师讲的那样，教师既不能

无所事事，任课堂讨论自流，也不能严格控制讨论过程，让学生说出自己想说的话。因而，这种讨论对于教师来说也是一个学习的过程。三是教师要负责案例更新。要使案例教学跟上时代的要求和反映当前的实际，教师必须不断地进行案例更新。如果案例不作更新，多年不变，那么，学生也只能处理几年前的事情和得到几年前的知识。因此，案例更新是保持课堂活力的血液。

4. 学生的角色和责任。在传统课堂教学中，学生的角色是听讲者和知识的接受者，只要带一双耳朵和眼睛即可，嘴巴和脑子似乎都可以不要；在这里，学生完全处于被动的地位。在案例教学中，学生必须扮演一个积极的参与者的角色。课前必须仔细阅读教师指定的案例材料，进行认真分析和思考，据以作出自己对真实生活的决策和选择，并得出现实而有用的结论。在课堂上，必须积极发言，讲出自己的思考和结论，并与他人展开辩论。在这里，学生是教学中的主角，既可以从自己和他人的正确决策和选择中学习，也可以从承受的错误中学习，即从模拟的决策过程中得到训练，增长才干。这样，学生学到的知识就不再是书本上的教条，而是活的知识以及思考问题、解决问题的方法和能力。

通过以上的对比分析，我们不仅可以看出传统教学法和案例教学法的优劣，而且也可以懂得推广案例教学法在教育改革中的重要地位。当然，这样比较决不意味着对课堂讲授的全盘否定，也不意味在一切教学中都要推广案例教学法，但是在工商管理领域，案例教学法也许是最有效的教学方法，在经济学理论教学中，案例教学法也是很有用的，它有助于改变目前理论教学中重名词概念，轻生活事实的现象，有助于解决所谓“黑板经济学”和高分低能的问题。

案例教学的推广，对于案例研究将是一个很大的推动。这对

于改变中国的经济学研究的现状，提高中国经济学的研究水平，促进中国的经济学研究走向世界，将会起到很大的作用。但愿中国学者能够在案例研究和案例教学中作出自己的更大贡献。

三、关于第 2 批案例研究的 组织和本案例集的编辑

第二批案例研究的组织与第一批大同小异。这里只就几点区别作点说明。

1. 一个最重要的区别是第二批的研究对象和内容有一个中心和主题，这就是管制和放松管制的研究。为此，我们曾经作过两个课题研究计划，一个是正式招标和立项前的计划设想，另一个是在立项后申请资助时的项目设计。

2. 在案例报告初稿完成以后，都有两个学术委员或者聘请两名专家进行审阅，并提出书面修改意见。有的将书面意见寄给作者进行修改，有的把作者请来，由审阅人当面与作者交换意见，讨论如何进行修改。这一工作对案例报告质量的改进和提高有很大意义。有的报告作者在讨论后作了进一步调查研究，重新改写。

3. 在案例研究讨论会前，我们照例把报告寄给与会者，同时，每个报告约请了两个主要评议人，要求评议人在会前写出评议意见。有一半的评议人写出了书面评论。有的评议人因故不能出席讨论会，但在会前都将评语寄来。

案例研究第 2 集的编辑工作，也有几点需要向读者和作者作出交待。与第一批案例的 9 个案例全部入选文集不同，第二批共有 13 个案例，一个因立项时间较晚，拿出的报告不符合讨论会的要求，因而未提交会议讨论，自动转入第三批。两个虽然拿到

会上讨论，但最后的修改稿仍然较差一些，因而未收入第 2 集。还有一个是在申请资助时立项的，交稿的时间晚了一些，未来得及在案例研究讨论会上评议，因其符合本项课题的要求，因而也收入本文集中。

第 2 集的编排与第 1 集相同，每篇案例报告的前面有一中英文提要，后面有两个主评人的评论。在附录中，除了组织第二批案例研究的几个工作文件以外，我们还收录了评论第 1 集的五篇文章。

在第二批案例研究的组织和第 2 集的编辑工作中，天则所的龙希成、严亚、王立中、龚建新作了很多具体工作，谢少瑜翻译了英文前言，龚建新翻译了部分英文提要。福特基金会、诺曼基金会、中国体制改革基金会、阿特拉斯基金会提供了资助。第 2 集的编辑出版，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给予了很大的支持和帮助。在此一并致谢。

[参考文献]

北京天则经济研究所编，执行主编张曙光：《中国制度变迁的案例研究》（第 1 集），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6 年版。

周其仁：《研究真实世界的经济学——科斯研究经济学的方法及其在中国的实践》，载《中国社会科学季刊》（香港），1997 年春夏季号，总第 18—19 期。

张军：《路在何方？中国经济学家的选择——再读〈中国制度变迁的案例研究〉（第 1 集）》，载《中国社会科学季刊》（香港），1997 年春夏季号，总第 18—19 期。

张曙光：《推进实证和融入主流——答谢周其仁和张军博士》，《中国社会科学季刊》（香港），1997 年春夏季号，总第 18—19 期。

杨晓维：《中国经济学对方法的选择及其他——兼答对〈案例集〉的评论》，载《中国社会科学季刊》（香港），1997 年春夏季号，总第 18—19

期。

张宇燕：《真实的世界和想象的世界》，载《中国社会科学季刊》（香港），1997年夏春季号，总第18—19期。

王志波：《农村小城镇建设中的公共选择问题——上海市松江县小昆山案例分析》（打印稿）。

Michiel R. Leenders and James A. Erskine, CASE RESEARCH: THE WRITING PROCESS, 西安大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 1989, 世界银行经济发展学院和中央财政金融学院“案例写作与教学研习班”。

THE CASE METHOD OF INSTRUCTION IN THE HARVARD BUSINESS SCHOOL, A779.

Charles I. Gragg, “BECAUSE WISDOM CAN’ T BE TOLD”, THE CASEMETHOD AT THE HARVARD BUSINESS SCHOOL, ed. Malcolm P. McNair (New York: McGraw - Hill book Company, inc. 1954).

罗纳德·科斯：《论生产的制度结构》，上海三联书店 1994年版。